

「色」：從出土文獻論儒家的「禮」

摘要

林啟屏

國立政治大學中文系特聘教授兼文學院院長

「禮」是先秦儒家學說中的重要觀念，甚至可以說，「禮」觀念的建構構成了儒學的核心觀念。而且由於儒家思想對後來的中國歷史發展，有著重要的影響，因此「禮」的內涵也就形塑了中國文化的特質。事實上，從「禮」字義的構成來分析，我們看到其中牽涉到原始習俗的神聖性活動，身體行動的規範性，以及價值系統的內在性，甚至也與社會國家的制度面相關，可以說「禮」的身影都灌注在人類的諸般生活之中。是以「禮」實是構成中國文化內涵的概念家族中，最為豐富的一個觀念。其中，相當值得再進一步思考的層面，可以聚焦於「身體」。因為，如同古義「禮者，體也」說所呈現出來的情形，「體」既是行禮的載體場域，同時也具有「體之」的行動實踐概念。職是之故，探討「禮」的身體意義，當可切實地掌握「禮」的內涵。當然有關傳世文獻的研究，已有諸多討論，本文則希望透過新出土文獻的相關篇章的研究，進一步說明古代思想中的「身體」在「禮」的行動中的問題與意義，以強化古代儒家思想的另一個側面。因為，在這些未經後儒更多潤飾手法下的文本，其反映的先秦思想特色，當更接近觀念初發時的真實性狀態，進而可提供我們一個觀察古代思想的起點。本文將從論及「色」的相關文獻中，董理其間有關「禮」的問題。論述焦點將以新出土文獻如〈孔子詩論〉中的「以色喻於禮」之分析為起點，探討先秦儒家如何處理「身體」在實踐過程中的諸多遮蔽與彰顯？藉以論述儒家學說中「禮」與「身體」的關連性，從而說明「身體」實踐在儒學思想中的目的性價值，而非工具性的手段意義。